



最高檢察署新聞稿

Supreme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發稿日期：114 年 2 月 25 日

發稿單位：書記官長室

聯絡人：檢察官兼書記官長吳怡明

聯絡電話：23167688

114 年基層農會農事小組長及會員代表選舉

臺東、雲林、嘉義、屏東、宜蘭、臺南等地檢

共受理 134 件 230 人，查扣 19 萬 5 千元、起訴候選人 2 人

一、全臺 287 家基層農會已於 15 日完成農事小組組長及會員代表選舉，農會選舉查察截至 2 月 24 日，共受理 134 件 230 人，查扣 19 萬 5 千元，起訴農會代表候選人 2 人

全臺 287 家基層農會已於 15 日完成農事小組組長及會員代表選舉，後續各農會將分別選出理事、監事、理事長及常務監事，並聘任總幹事。另基層漁會代表選舉將於 3 月 22 日舉行。

最高檢察署「查察賄選及暴力督導小組」及各地方檢察署「查察賄選及暴力執行小組」已於 114 年 1 月 22 日同步成立，截至 2 月 24 日為止，農會選舉共受理 134 件 230 人，查扣新臺幣（下同）19 萬 5 千元，其中賄選案件 107 件、199 人，起訴 2 件 2 人；暴力案件 8 件 10 人；其他案件 19 件 21 人。漁會選舉共受理賄選案 4 件 7 人。

二、臺東、雲林、嘉義、屏東、宜蘭、臺南等地檢署均查獲賄選案件，持續向上溯源嚴查

臺東地檢署蘇炯峰檢察官 2 月 10 日指揮臺東縣警察局與臺東縣調站執行搜索，查獲成功農會會員代表候選人涉嫌賄選案。

雲林地檢署彭彥儒檢察官 2 月 11 日指揮雲林縣警局斗南分局、雲林縣警局刑警大隊、雲林縣調站，執行搜索查獲大埤鄉農會代表候選人涉嫌賄選，於隔(12)日偵查終結起訴。後續追查時，發現大埤鄉農

會另一名代表候選人亦涉嫌買票行賄，立即再執行搜索，並於 14 日起訴該候選人。

嘉義地檢署黃天儀檢察官 2 月 11 日、12 日指揮嘉義縣調查站執行搜索，查獲民雄鄉農會 4 名會員代表候選人涉賄案。

屏東地檢署鍾佩宇、陳昱璇檢察官 2 月 13 日共同指揮屏東縣調查站、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東港分局執行搜索，查獲 2 位農會會員代表候選人涉賄。2 月 21 日陳新君檢察官指揮屏東縣調查站、屏東縣警局屏東分局查獲長治鄉 2 名村長涉嫌農會理監事選舉賄選案，並查扣預備行賄之現金 15 萬元。

宜蘭地檢署 2 月 14 日投票日前夕接獲宜蘭縣三星鄉農會代表選舉涉賄情資，林永檢察官及洪景明檢察官立即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宜蘭縣調查站全力偵辦，次（15）日旋即搜索，查獲行賄受賄者 3 人，持續向上溯源追查中。

臺南地檢署鄭聆苓檢察官 2 月 17 日指揮臺南市調查處、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白河分局執行搜索，查獲後壁區農會代表選舉涉賄選案。

三、選舉查察團隊持續嚴明查緝，所有候選人切勿以身試法。國人如發現妨害選舉不法情事，請踴躍撥打 0800-024-099 轉 4 檢舉，查獲農會或漁會理事、監事、理事長等候選人賄選或總幹事候聘人行賄者，檢舉獎金最高新臺幣（下同）200 萬元；檢舉境外勢力介入選舉獎金 100 至 2000 萬元，選舉賭盤案件檢舉獎金 5 萬至 500 萬元，期盼全民共同營造乾淨的選舉環境。



雲林地檢第一次執行搜索查獲候選人涉賄



雲林地檢署第二次執行搜索再查獲候選人涉賄



臺東地檢署執行搜索查獲成功農會賄選案



屏東地檢署查扣預備行賄現金 15 萬元等證物



宜蘭地檢署搜索查扣賄款現金及紅包袋